

彰化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蔡孟翰
電話：047531433
電子信箱：meng0410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01066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109年度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講習改採數位學習方式辦理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強化本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同仁遭遇天然災害時之因應作為，並能有效提前預防及提升緊急搶救作業能力，本府原規劃辦理旨揭講習，因新冠肺炎疫情升溫，本年度依疫情指揮中心建議停辦實體課程，並改採數位學習方式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機關學校人員於109年4月30日前，自行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站選讀天然災害相關課程2小時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